

绵阳综合保税区 305# 库房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意见

姓名	刘胤	工作单位	平武县水利局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手机号码	13608124473
专家库在库编号	CSZ-ST034		
<p>绵阳综合保税区 305# 库房建设项目位于绵阳市高新区石桥铺，属新建建设类项目。项目净用地面积 9025.8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305# 库房、配套道路硬化、绿化及附属设施等。</p> <p>项目总占地面积 0.90 公顷，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主要为其他土地；土石方挖填总量 1.40 万立方米，其中挖方 0.70 万立方米（含表土剥离 0.28 万立方米），回填 0.70 万立方米（含表土回覆 0.28 万立方米），无余方；工程总投资 22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880.78 万元，资金来源为资本金（财政性资金）和发行专项债券；已于 2020 年 10 月开工，并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15 个月。</p> <p>项目区地貌类型为丘陵地貌，位于西南紫色土区，不涉各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p> <p>按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设单位绵阳新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中腾达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编制了《绵阳综合保税区 305# 库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经审核，《报告表》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文件</p>			

的规定，可上报审批或报备。主要审核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组成、工程布置及施工组织介绍基本清楚。

（二）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及流向介绍基本清楚。

（三）项目及项目区概况介绍清楚。

二、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主体工程选址(线)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评价清楚和合理，工程建设方案与布局、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及方法评价较为全面、合理。

三、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0.90 公顷，界定清楚。

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合理，目标可行。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符合要求。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5%。

五、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一）将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建筑工程区、道路工程区、绿化工程区共 3 个一级区，分区基本合理。

（二）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等级划分合理、标准明确，措施体系布设较完整，满足有关规范的要求，分区防治措施基本可行。分区防治措施布设如下：

1、建筑工程区：主体工程已实施了表土剥离、砌砖排水沟措施。

2、道路工程区：主体工程已实施了表土剥离措施。

3、绿化工程区：主体工程已实施了表土剥离、表土回覆、景观绿化措施。

六、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原则、依据、方法正确，估算结果基本合理。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 11733.64 元。

签字盖章：刘胤

2022 年 12 月 26 日